

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公司每股普通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269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,510,159.40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 2026 年半年度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总股本 2,294,595,56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269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61,724,620.7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.01%。2026 年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本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026年8月27日，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》。

2026年8月25日，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本次分配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8日